

#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---

---

长发改基础函〔2022〕89号

## 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31号建议的 答 复

尊敬的张驰等4位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推进上党区铁路专用线（公转铁）项目建设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的建议提的很好，对于加快上党区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，解决上党区及周边煤炭等大宗货物铁路运输问题，促进运输结构调整，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二、您提出的“要求项目在壶关县境内的占地列入补充空间规划，并且配合支持尽快上报土地预审相关资料；壶关县配合做好项目所占地范围征地、拆迁协调等具体工作”，我委与壶关县政府积极对接，协调壶关县配合将项目占地列入国土空间规划，支持办理土地预审相关资料；待项目省发改委核准后，配合完成征地拆迁等工作。

二、您提出的“市政府尽快成立项目专班，上报省政府申

---

---

请空间规划指标，并在我区项目占用土地指标上提供方便。尽快协调壶关县政府给予大力支持配合”，我委积极与省发改委请示沟通，待项目土地预审资料完成后，我委即可请示省发改委申请使用铁路专用线国土空间规划指标。

三、您提出的“市政府帮助协调解决项目资金问题，在享受专项资金、专项基金、贴息贷款等各种可利用资金方面给予优惠政策”，目前，国家和省还没有出台针对铁路专用线项目在资金方面的支持政策，待资金支持政策出台后，我委将对项目优先给予支持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负责人： 

承办人：裴立桦

联系电话：0355--3036247



(此件予以公开)